

# 北京领骥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为配合公司自身业务的发展要求，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率，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北京领骥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 二、实际控制人承诺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夏梅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回购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

为准，原则上以不低于该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进行回购。  
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具体如下：

1、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 未参加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

(3) 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发出书面通知（以公司收到书面申请材料的时间为准），要求实际控制人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4) 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5) 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尚未终结；

(6) 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满足签署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2、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以双方协商确认为准，原则上以不低于该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进行回购。

3、回购有效期

自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申请终止挂牌

议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异议股东须在前述回购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文件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方式交付至公司。

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对其承担回购义务。

### 三、争议协调机制

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四、特别提示

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回购事宜。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夏梅

电话：010-64371868

传真：010-64371868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风南路8号院E座201室。

特此公告。

北京领骥影视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2日